

〔俄〕高尔基著

刘引梅译

漓江出版社

在人间

М. ГОРЬКИЙ В ЛЮДЯХ



在人间

[俄]高尔基著

刘引梅译

漓江出版社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在人间/[俄]高尔基著;刘引梅译;韦丹意绘。桂林:漓江出版社,2000.8重印

ISBN 7-5407-1932-X

I. 在… I. ①高… ②刘… ③韦… III. 长篇小说-俄罗斯-现代 IV. I5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1999)第 39181 号

在 人 间

[俄] 高尔基 著

刘引梅 译

*

漓江出版社 出版

(广西桂林市南环路 159-1 号)

邮政编码:541002

广西 新华书店 发行

桂林日报印刷厂印刷

*

开本:850×1168 1/32 印张:14.75 插页:2 字数:319 千字

1996 年 6 月第 1 版 2001 年 3 月第 11 次印刷

印 数:155001-170000

ISBN 7-5407-1932-X/I·1192

定价:14.80 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工厂调换

发行部电话:(0773)3813655 3813659

传真:(0773)3813660

М. ГОРЬКИЙ

В ЛЮДЯХ

**据 М. ГОРЬКИЙ: СОБРАНИЕ СОЧИНЕНИЙ В 30
ТОМАХ, ТОМ 13 (ГОСЛИТИЗДАТ, МОСКВА, 1951) 译出**

译 本 序 言

韩静霆

俄罗斯艺术大师的作品，是我的教科书。我怯怯地望着文学之门而颤栗的少年时代，看过一幅油画，画中列夫·托尔斯泰正在写书。那是一间木板搭起的阁楼，光线昏暗，老爷子和木板房以及低矮的旧木桌融为一体，混沌沌的。感觉中外面的世界全都消遁了，只有托氏在往低矮的木桌上掏什么。任怎么呼叫，托氏也不会把眼珠转过来，不会停止他手里的活计。他那宽松的绣花衬衫像个大口袋，也许《复活》里的玛丝洛娃，还有《安娜·卡列尼娜》中的主人公，都在那个大口袋里活着，一不小心就跑了出来。倘若老爷子托氏没有活过两辈子三辈子，如何会从衣袖里掏出了那纷繁多变、摇曳多姿、多情多泪的生活？

列夫·托尔斯泰是世界级的老祖父。

列夫·托尔斯泰生着一大堆胡子。

俄国多数艺术大师都是大堆大堆的胡子。

高尔基也有胡子。

我想我没指望了，在世上混了五十年，也干文学的活儿，可胡子还是没有如意如数地长成堆。

最初是从小人书上认识高尔基的。

那会儿，我自己也是小人书。

《童年》、《在人间》、《我的大学》、《母亲》……这些书让我知道了高尔基同志的祖父是个穿着旧呢制服的沙俄军官，外祖父是伏尔加河上的纤夫，是列宾油画中裸露着赤铜色脊梁的那种人。也知道了高尔基在鞋店做过小徒弟，甚至和他一起看见了鞋店老板怎样去抚摸女客的肥足，又吻自己发臭的手指，听见了躲在门后的高尔基咯咯的笑声。

高尔基是我和我们几代人的童年的伙伴。

后来在中学课本里读到他的《海燕》。我的中学语文老师刘湘林是长沙人，喜好并擅长用湖南调儿朗诵：

在苍茫的大海上，狂风卷集着乌云。在乌云和大
海之间，海燕像黑色的闪电，高傲地飞翔。

湘林老师那昂首向天的样子，和他那乍大乍细的音乐般的声调，还有那频频出现的泛音（四十个字中有“大、风、集、燕、色、电、傲、飞”八个泛音），引起我们浓厚的学习兴趣和临摹欲望。于是，我读书的关东小镇中学里，到处飞翔着湖南的“海燕”。

这只“海燕”，一直随着我飞入京华。

随着阅读高尔基作品量的增大，我渐渐偷窥到了他那颗饱经忧患、饱含真情的比海洋和天空还要博大的心灵。还了解到这位伟大的俄国作家，早在九十五年前（1900年），就发信邀请契诃夫说，“一同到中国去吗？……一同去吧！”他又说，“中国的念头在折磨我。非常想到中国去！”虽然高尔基终于没能摆脱中国诱

惑的折磨，没有趟过黑河，不过，七年以后，1907年，光绪年间，他的作品趟过了黑河进入中国——有了中译本。

优秀作家的作品是通行世界的“绿卡”。

高尔基的声音穿越了空间的壁垒和时间的隧道。

印象非常深的是高尔基曾经写过，他梦中有一双破旧的靴子，在不停地行走。

我在中央音乐学院读书时，俄语是一门课程。

因为我读音乐学院前在社会上做工，从未学过俄文，同班同学却已在附中至少学过了三年。我听课如听上界的天方夜谭，跟不上进度，就郑重要求免修了。

如释重负，欢呼雀跃。

若干年后，我有了随作家代表团出访苏联的机会。

这分明是很不客气的玩笑，或者叫做惩罚。

来到俄语成为生活必需品和生命的一种元素的世界，我忽然就变成了聋子、瞎子和哑巴。没有翻译刘宪平陪同，不能上街，不认识路，不懂问路，不会看地图。莫斯科和列宁格勒的地铁发达，可那一层又一层深下去的地铁，对我来说就是地狱，下去了不知怎么出来。因为语言的关系，很难再搞什么细腻描绘，幽默调侃，诗意盎然了，说些话都直观而且直白，为了让翻译尽快地传达过去。翻译十分热情，热烈，尽心，尽职，越是这样就越不容易。遇到人多的场合，与苏联作家朋友面面相觑，只好东张西望，等着翻译从别人那儿忙完了再开口。这时候，知道国语说的什么“眉目传情”，其实是有限的，倘不先递了话去，真不知道怎么传，传给谁？还有大家常说的“不著一字，尽得风流”，“风流”个鬼！

风马牛不相及！吃饭的时间也因为语言的关系变得冗长、累人，一切美丽的多情的诗意的祝酒词都必须重复一遍。一次宴会上，我与一位苏联名作家夫人试着“对话”，她把两指竖在头上，哗地叫了一声——请我品尝牛肉；我把两手掌伸开，做波浪状——请她大餐鳕鱼。可是，轮到土豆沙拉，我们全都没办法了，手语无法表述，只好用钢叉敲盘子了。

假如没有翻译，我还敢趟过黑河吗？过了黑河又做什么去？

更不要说读高尔基了。

《克里姆·萨特金的一生》、《阿尔达莫诺夫家事》，还有《夜店》，从何得知得见？

还有我极其钟爱的列夫·托尔斯泰和陀思妥耶夫斯基的那些作品，那是我们不应该或缺的营养。

的确应该深谢翻译家们的劳动，谢谢诸位为我们开启了一扇可以远行的门，准备了丰盛的大餐，使我们的耳朵和眼睛幸福，叫我们不至于贫血，缺氧，不再做夜郎的臣民。

高尔基的作品虽早有中译本，但漓江出版社的新译依然是不可或缺的。《童年》的译者郑海凌原是我的战友，他在空军领导机关工作的时候，我和他在同一幢大楼办公。他专攻俄文，出过国，获得过文学翻译最高奖——彩虹文学翻译奖。《在人间》的译者刘引梅是人民文学出版社有经验的外国文学编辑、副编审。《我的大学》的译者陆桂荣是北京师范大学教学、翻译均有专长的教授。我认为，不同翻译家的叙述表情，叙述语调，会给我们带来新的审美感觉。况且，漓江版的译本，是在吸取前人译作

的经验教训之后有所发现有所拓进,是站在今日文学的厚土之上的。或许,从某种意义上讲,翻译家的翻译,可与剧作的重新排演,与演奏家的二度创作有相似之处?

我相信漓江版的高尔基三部曲会带给读者耳目一新的“琴声”。

是为序。

1995年6月9日

内容简介

高尔基(1868—1936年),原名阿列克赛·马克西莫维奇·彼什科夫。自传体三部曲《童年》、《在人间》、《我的大学》是高尔基文学遗产中最优秀的部分之一。

《在人间》是这套自传体三部曲的第二部,讲述的是少年高尔基走进社会,工作(实际上是童工)之后的种种丰富多采的经历。高尔基十来岁就开始到鞋店做学徒,后来又到轮船上做洗碟工,到一个绘图员亲戚家做助手兼佣人,到圣品店做店员,在建筑包工头手下做助手,并相继接触了一些上层人物,看到了许许多多或美或丑、或奸或愚的社会现象。高尔基通过回忆他少年的经历,向读者展示了19世纪中叶俄罗斯的种种社会现象。

组稿编辑 宋安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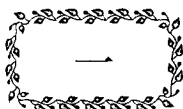
责任编辑 林柳源

李伟光

审读编辑 廖国一

封面设计 吴烈民

插图 韦丹意



我出外谋生了，在城里主要大街上的一家“摩登鞋店”当学徒。

我的老板是个矮胖子，有一张粗糙的褐色脸孔和铁青色的牙齿，黏乎乎的眼睛长满眼眵。我觉得他是瞎子，为了证实这一点，我便做起鬼脸来。

“别做怪相。”他低声而严厉地说。

真讨厌，原来他那双昏花的眼睛看得见我，可是我不相信他能看得见。也许老板只是猜测我在做鬼脸吧？

“我说过了一——别做怪相。”他的声音更低了，厚厚的嘴唇几乎没有动。

“别挠手，”他压低声音，冷冰冰地说，“记住，你是在城里大街上一流铺子里做事，当学徒就应当像雕像那样站在门口……”

我不知道什么是雕像，也不能不挠手。我的两手臂肘以下全都是红斑和溃疡，疥螨咬得我受不了。

“你在家里干过什么活儿？”老板一边问道，一边仔细地看

着我的手。

当我告诉他时，他却摇晃着灰白头发的圆脑袋，令人难堪地说：

“捡破烂——这比讨饭还糟，比偷东西还糟。”

我不无自豪地声明：

“偷东西我也干过。”

于是，他把像猫爪子一样的两只手平放在帐桌上，用呆滞的眼睛吃惊地死死盯住我的脸，发狠地低声说：

“什——么？你偷过东西？”

我把事情的经过做了解释。

“喏，这倒是小事。可是如果你要在我铺子里偷皮鞋或钱的话，我就把你关进大牢，直到你长大……”

他说得很平和，可我却吓坏了，也更加厌恶他了。

除了老板以外，铺子里还有我的表兄萨沙，即雅科夫的儿子和一个脸膛绯红的大伙计——他这个人挺精明，爱缠人。萨沙穿着棕红色的常礼服、胸衣，打着领带，穿着撒腿裤，他很傲慢，看不起我。

外公带我去见老板，并让萨沙帮助我，指教我，他却趾高气扬地把眉头一皱，警告说：

“那他得听我的！”

外公把一只手放在我头上，使我弯下脖子。

“你要听他的话，他年龄比你大，职位也比你高……”

萨沙瞪大眼睛，对我训诫道：

“你要记住外公的话！”

于是，从第一天起，他便极力摆起老资格来。

“卡希林，别老吹胡子瞪眼的。”老板劝告他。

“我——我没有啊。”萨沙一边回答说，一边低下脑袋，可是老板却喋喋不休地说：

“不要老绷着脸，顾客会以为你是只山羊呢……”

大伙计恭敬地笑着，老板难看地咧开嘴唇，萨沙涨红了脸，躲到柜台后面去了。

我不喜欢这些话，里面有好多词我都听不懂，有时我觉得他们这些人在讲外国话。

当女顾客走进铺子时，老板便从衣兜里抽出一只手，摸摸髭须，脸上堆出甜蜜的微笑，面颊上叠出许多皱纹，可那双呆滞的眼睛却没有改变。大伙计挺直身子，两只臂肘贴在腰间，恭敬地摊开两手。萨沙胆怯地眨着凸鼓的眼睛，极力想掩盖起来。我站在门口，悄悄地挠着手，注意着他们做买卖的规矩。

大伙计跪在女顾客面前，令人惊讶地大张手指，测量女顾客的矮靸皮鞋。他两手发抖，小心翼翼地触摸那女人的脚，好像害怕会把脚弄伤似的，而这只脚却肥得像一个倒放着的溜肩形的瓶子。

有一次，一个太太蹬动着脚，微微蜷缩着身子说：

“唉哟，您弄得我痒酥酥的……”

“这——是我们的礼貌。”大伙计机灵而热情地解释说。

他那纠缠女顾客的样子，真叫人好笑，为了不笑出声来，我转过脸去，对着门玻璃。可是我憋不住要看看他们做买卖的情景，因为大伙计的举动使我感到非常可笑。同时，心里在想，我永远不会那样有礼貌地大张手指，那样灵巧地给别人穿鞋。

老板常常离开铺子，到柜台后边的小屋里去，同时把萨沙

也叫去，只留下大伙计跟女顾客周旋。有一次，他碰了一位棕红色头发的女顾客，然后便把拇指、食指和中指合在一起，吻了吻。

“唉，”那女人长叹了一口气，“您真是个捣蛋鬼！”

他却鼓起腮帮子，吃力地说：

“喂——喂！”

这时，我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，我怕我笑得跌倒，便靠在门把手上，门开了，我的脑袋撞到玻璃上，把玻璃也撞碎了。大伙计直冲我跺脚，老板用戴在手指上的镶嵌宝石的沉甸甸的金戒指敲我的头，萨沙试图揪我的耳朵。晚上，我们回家的时候，他厉声训斥说：

“你这样瞎胡闹，早晚会把你撵走的！有什么可笑的？”

他又解释说：如果太太们都喜欢大伙计，那么生意会更好。

“太太只为了看一眼讨人喜欢的伙计，即使不需要鞋子，也会跑来买上一双的。可你就是不明白！真叫人替你操心……”

这使我感到委屈，因为没有任何人人为我操心，尤其是他。

每天早晨，病恹恹的、脾气暴躁的厨娘总是比萨沙早一个钟头把我叫起来。我把老板一家人、大伙计和萨沙的鞋擦好，把衣服刷干净，烧好茶炊，给所有的炉子准备劈柴，把午饭用的手提饭盒洗干净。一到铺子里，我便扫地、擦拭灰尘、烧茶、给顾客们送货上门，然后回家取午饭。在这段时间里，我那站门口的差事，便由萨沙来干。他认为干这件事有损他的尊严，对我骂道：

“笨手笨脚的东西！叫人家替你干活……”

我感到痛苦、烦闷。我过惯了无拘无束的生活，从早到晚

待在库纳维诺区的沙土街道上和浑浊的奥卡河边，待在旷野和森林里。这里没有外婆，没有小伙伴，没有可以说话的人，而生活却向我展示了它那丑陋和虚伪的内幕，这使我气苦。

常有这种事，女顾客什么都没有买就走了，这时，他们三个人就觉得受了侮辱。老板收敛起自己甜蜜的微笑，命令道：

“卡希林，把货收拾起来！”

接着，他骂道：

“呸，猪都跑进来了！蠢婆娘待在家里闷得慌，跑出来挨着铺子瞎逛。你要是我的老婆——瞧我把你……”

他的老婆是个黑眼睛、大鼻子的干瘦女人，经常跺着脚对他大喊大叫，像对待仆人一样。

这是常事：他们彬彬有礼地鞠着躬，说着恭维话，把熟悉的女顾客送走后，便不知羞耻地用污言秽语议论她，我真想跑出去，追上那女人，把他们背后说的话告诉她。

当然，我知道人们在背后一般都彼此说坏话，可是他们几个说起人来特别令人气愤，好像有谁曾经承认他们是最优秀的人物，委派他们来给世界当裁判似的。他们老是嫉妒别人，从来没有夸过任何人，无论对谁，都知道一点他的什么不光彩的事。

有一次，铺子里来了一位年轻女人，面色绯红，两眼明亮，披一袭黑皮领子的天鹅绒斗篷，她那面庞在黑皮领子的衬托下，宛如一朵奇葩。她快捷地脱下斗篷，交给萨沙，这样显得更加漂亮了：苗条的身材紧裹在淡淡的蓝灰色的绸衣里，耳朵上的钻石闪闪发光。她使我想起了美丽的瓦西莉萨，于是我坚信，这个女人一定是省长夫人。他们格外必恭必敬地接待她，在她面

前点头哈腰，如同面对火焰一样，刺刺不休地说着恭维话。三个人像魔鬼似的在铺子里跑来跑去。他们的影子在橱窗玻璃上晃动，仿佛周围的一切都着了火，正在消失，眼看就要变成另一种样子，另一种形式。

她迅速地挑选了一双高价皮鞋，离开了铺子。老板咂了一下嘴，打着口哨说：

“母狗……”

“干脆说，是个女戏子。”大伙计轻蔑地说。

于是，他们开始谈起这位太太的几个情人和她纵酒行乐的奢侈生活。

午饭后，老板在铺子后边的小屋里睡午觉时，我把他的金表打开，在机心上滴了几滴醋。我很开心，看见他醒来后拿着表走进铺子，慌慌张张地嘟哝道：

“这是什么怪事？表突然蒙上一层水汽！从来没有过这种事，表上会有水汽！怕是要出什么祸事吧？”

尽管铺子里和家里的活计忙得我团团转，我好像还是陷入了一种难以忍受的苦闷之中，于是我常常想：要干一件什么事，才能让他们把我撵走呢？

身上落满雪花的行人默默地从铺子门口走过去，好像他们正要到墓地去给什么人送葬，但没赶上出殡，现在正急急忙忙追赶灵柩似的。马拉着颠簸的车子，吃力地越过一个个雪堆。铺子后边的教堂钟楼上，每天都响着凄凉的钟声——现在正是大斋期。钟声一下一下地敲打着，好像用枕头撞击脑袋：不觉得痛，但能使人变傻、变聋。

有一次，我正在铺子门前的院子里拆卸刚刚收到的货箱，那

个教堂守夜人，斜肩膀的小老头，走到我跟前，一副软绵绵的样子，似乎是用破布做成的，穿着破衣烂衫，好像是被一群狗撕碎似的。

“好孩子，你给我偷一双套鞋好吗，啊？”他说道。

我没有吭声。他在空箱子上坐下来，打了个哈欠，在嘴上画了个十字，又说道：

“偷一双套鞋吧，怎么样？”

“不能偷！”我说道。

“可是有人在偷。行行好，给我老头几个面子吧！”

他挺招人喜欢，不像我周围的那些人。我觉得，他深信我愿意为他偷，于是我答应把套鞋从通风小窗里递给他。

“那好吧，”他平静地说，并不显得高兴，“你不骗人吧？喏，我看得出来，你不会骗人……”

老头儿默默地坐了一会儿，用长统皮靴的底蹭着肮脏的雪，然后点着粘土烧制的烟斗抽起来。突然，他吓唬我说：

“假如是我在骗你呢？我拿这双套鞋到老板那里，说你只收了半个卢布，就把鞋卖给我了，那会怎么样？这双套鞋值两个多卢布，而你只卖了半个卢布！是不是拿钱买糖果了，啊？”

我默默地看着他，好像他已经照他所说的那样做了，但是他仍然平静地、鼻音很重地一边说着，一边仔细看着他的靴子，吐着青烟。

“比方说，如果是老板教我这样做的：你替我去考验考验那小子，看他到底是不是小偷？那怎么办呢？”

“我不给你套鞋了。”我生气地说。

“不给不行，你已经答应了！”